

資料來源／行政院農委會

## 有機農產品管理新制上路



**有機農產品管理新制**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自今年1月31日起實施，8月1日起要全面執行和開罰。未經驗證

產品擅自使用有機產品標章，累犯業者最高將被處100萬元罰鍰。

8月1日後，有機農產品須強制標示有機文字、驗證證書字號及使用CAS台灣有機農產品標章；進口品須標示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字號、原產地及驗證機構名稱等。

農委會已認證9家驗證機構辦理有機農產品、農產加工品驗證，並已公告18個國家為與我國有機農產品管理同等性之國家，業者進口

公告國家認證之驗證機構驗證之產品，可向農糧署各區分署申請審查核發有機標示同意文件，已建立完善之國產品驗證及進口產品審查作業機制，請農產品經營業者遵循辦理。

至於834項大陸農產品，縱使為經第三國驗證之有機產品，仍維持繼續管制進口，申請輸入即遭管制，不能在國內販售。

9家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：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、國際育美自然生態基金會、中華有機農業協會、台灣省有機農業生產協會、台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、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央畜產會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。

18個與我國有機農產品管理同等性之國家：英國、法國、奧地利、丹麥、芬蘭、荷蘭、德國、義大利、紐西蘭、澳大利亞、瑞典、盧森堡、希臘、西班牙、愛爾蘭、比利時、葡萄牙、美國。



## 有機雞蛋 拔得頭籌

**巨**農有機農場生產之雞蛋於98年7月1日通過中央畜產會驗證，成為全國第一項有機畜產品。巨農有機農場位於台南縣，為農牧綜合經營農場，溫室設施與露地栽培兼備，主要生產多種蔬菜，農場也養雞，雞隻不是密集的籠飼，而是放牧在溫室中，採食有機蔬菜採收後的菜渣、蟲、補充自產玉米，並外購有機碎米、米糠及魚粉。目前雞蛋已取得驗證，另外該場亦已提出有機雞肉驗證申請，待屠宰作業完成驗證，亦可產出有機雞肉。



巨農有機農場生產之有機雞蛋



**選購有機農產品、農產加工品**

# **請認明標章及標示**

國產有機農產品、農產加工品須經驗證，進口者須經審查合格，始得以有機名義販賣。

選購國產有機農產品，請認明**CAS台灣有機農產品**標章及驗證證書字號；進口有機農產品請認明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字號。

自**98年8月1日**起有機農產品、有機農產加工品全面依法查處。

